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沪市监认检〔2023〕353号

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关于开展2023年检验检测机构
授权签字人能力考核工作的通知

各区市场监管局，临港新片区市场监管局，市局机场分局，各检验检测机构:

为加强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，提高检验检测机构和授权签字人能力水平，根据《上海市检验检测条例》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》规定，市市场监管局决定在生态环境监测、机动车检验、食品检验等三个领域开展授权签字人能力考核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项目设置及考核对象

本次授权签字人能力考核共设有3个大项，其项目名称及对应考核对象分别为:

（一）生态环境监测机构授权签字人考核，考核对象为具备空气和废气、噪声和振动任一授权签字范围的授权签字人，以及2023年2月16日后取得水和废水授权签字范围的授权签字人;

（二）机动车检验机构授权签字人考核，考核对象为2023年3月5日后取得机动车检验授权签字范围的授权签字人;

（三）食品检验机构授权签字人考核，考核对象为具备食品检验领域（不包含食品相关产品）授权签字范围的授权签字人。

二、考核内容

本次能力考核的主要内容包括:

（一）检验检测有关法律法规;

（二）资质认定通用要求及相关领域补充评审要求;

（三）检验检测结果的分析和评价能力;

（四）检验检测报告的审核签发程序;

（五）管理体系与质量文件的规定要求;

（六）相关领域检验检测标准、规程和技术规范。

三、组织实施

（一）项目承担单位。本次能力考核分别委托上海市环境科学学会、上海市检验检测认证协会、上海尚检检测认证技术研究院承担各项目的具体实施工作。

（二）考核方式。本次能力考核采取集中笔试形式。各项目

原则上应于2023年9月30日前完成考核，具体考核时间、考核地点及报名方式由承担单位另行通知。

（三）结果处理。考核不合格的授权签字人，应当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整改并申请补考，整改期间不得签发检验检测报告。未参加本次考核，或者补考仍然不合格的，依法取消其授权签字人资格。

附件：2023年授权签字人能力考核项目信息表

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年7月24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2023年授权签字人能力考核项目信息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考核范围	承担单位	联 系 人
1	生态环境监测机构授权签字人考核	空气和废气、噪声和振动、水和废水	上海市环境科学学会	戚芳方，15121033961 阳陈，15721307316
2	机动车检验机构授权签字人考核	全领域	上海市检验检测认证协会机动车检测专委会	马明，15901810739 陈建萍，13501714979
3	食品检验机构授权签字人考核	全领域	上海尚检检测认证技术研究院	蔡颖，13611800812 朱佳璐，13482503639

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　　2023年7月24日印发